

航天晨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标中核四 0 四有限公司

重大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合同类型及金额：一系列产品供应合同，金额累计为 16.92 亿元。
- 合同生效条件：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合同专用章（公章）后生效。截至目前，其中 11.2 亿元的合同已经签署生效，其余 5.72 亿元的合同尚待签署。
- 合同履行期限：上述合同约定履行期限为两年，后续有可能根据项目进展或合同方要求进行调整，具体时间按照项目进度以及补充合同/补充协议规定。
- 对上市公司当期业绩的影响：对于公司近两年的会计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将产生积极影响。
- 特别风险提示：合同双方履约能力良好，但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遇到国家相关政策变化或其他不可预计的或不可抗力等因素，可能导致合同无法如期或全面履行。

一、审议程序情况

本系列合同中合计 11.2 亿元的合同已经公司六届十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其余 5.72 亿元的合同签订将由公司管理层进行决策和授权。本系列合同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相关合同签署后，公司董事会及经营管理层授权公司下属主制公司根据项目进展情况全权办理与本项目相关的后续事项。

二、合同标的和对方当事人情况

（一）合同标的情况

近期，公司中标中核四 0 四有限公司一系列设备采购项目，中标金额累计为 16.92 亿元。该成交金额均为暂估价，待施工蓝图完成后，双方将根据合同预

算价签订补充合同/补充协议。

（二）合同当事人情况

对方名称：中核四〇四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一人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甘肃省兰州市七里河区

法定代表人：刘士鹏

注册资本：87,483.47 万元

股权关系：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中核环保有限公司 100%控股。

与公司关系：合同当事人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合同主要条款

1、合同金额：中标金额累计为 16.92 亿元

2、结算方式：货币资金结算

3、履行地点：甘肃某地

4、履行期限：合同约定履行期限为两年，后续有可能根据项目进展或合同方要求进行调整，具体时间按照项目进度以及补充合同/补充协议规定。

5、合同生效条件和时间：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合同专用章（公章）后生效，截至目前 11.2 亿元合同已经签署生效，其余 5.72 亿元合同尚待签署。

6、其他：合同条款中已对相关的质量保证、违约责任和争议解决方式等作出了明确的规定。

四、合同履行对公司的影响

1、本系列合同的累计金额已超过公司 2018 年经审计的营业总收入的 50%。本合同的履行对于公司近两年的会计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将产生积极的影响。

2、本合同的履行对公司的业务独立性不构成影响，不会因为合同的履行对对方形成依赖。

五、合同履行的风险分析

合同双方履约能力良好，但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遇到国家相关政策变化

或其他不可预计的或不可抗力等因素，可能导致合同无法如期或全面履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航天晨光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 月 23 日